

深圳天源迪科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减持计划到期及减持预披露的公告

公司股东陈兵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深圳天源迪科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19年9月2日披露了《关于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其中公司董事陈兵计划在减持计划预披露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窗口期不减持）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2,658,400股，计划减持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不超过0.4168%，计划减持股份占个人持股总数比例不超过7.70%。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兵减持计划时间到期，陈兵在原减持计划期间内未减持公司股票。

公司于近日收到陈兵减持计划告知函，陈兵计划在本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窗口期不减持）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2,658,400股，计划减持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不超过0.4168%，计划减持股份占个人持股总数比例不超过7.70%。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规定，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陈兵先生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任职情况	持股数量	股份来源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限售股份数量 (含高管锁定股)	无限售条件 流通股数量
1	陈兵	董事	34,545,588	非公开发行股份	5.42%	25,909,191	8,636,397

二、股东原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原减持计划时间到期，陈兵在原减持计划期间内未减持公司股份。实施进展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意向、承诺、减持计划一致。

三、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 1、减持股份来源：非公开发行股份
- 2、减持期间：自减持计划预披露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窗口期不减持）。
- 3、减持价格：视市场价格确定。
- 4、减持数量和比例：

姓名	计划减持数量（股）	减持股份占 公司总股本 比例	减持股份占 个人持股总 数比例	减持方式	减持原因
陈兵	不超过 2,658,400 股	0.4168%	7.70%	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	个人财务需求

若计划减持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股份变动事项，减持股份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比例将相应进行调整。

四、股东承诺及履行情况

陈兵先生承诺在其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任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截至本公告日，陈兵先生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形。

五、其他说明

1、股东减持计划及实施情况符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陈兵先生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拟定的减

持计划，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的不确定性，也存在是否按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公司将按规定披露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

3、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4、公司将继续关注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备查文件

1、《减持计划告知函》

特此公告。

深圳天源迪科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3月24日